## 財政學系輔系科目表 [適用對象:核准為自96學年度起修讀之輔系生]

科目名稱	學分	修別	開課 另行 開課	k狀態 隨系 附修	抵免科目/學分 (可替代科目)	先修科目/學分	備註
財政學	6	必				經濟學	
財產稅理論與制度	3	必				財政學	
所得稅理論與制度	3	必				財政學	
消費稅理論與制度	3	必				財政學	
租稅法	4	必				民法概要	
所得稅問題	2	必				財政學	
稅務會計	2	必				會計學	得以「稅務會計學」抵免「稅 務會計」一科,惟學分數需 等於或多於本系之規定
現代財政理論	3	必				財政學	

應修總學分:26

修課規定:

修課規定:依『國立政治大學各學系學生修讀雙主修、輔系辦法』第六條,如學分抵免後,修 讀財政輔系科目學分不足 20 學分者,由本系指定另修學分補足之。